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现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中标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系全资子公司重庆惠程未来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惠程未来”）通过招投标方式竞得，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重庆惠程未来与相关方签署中标项目合同。

二、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接受间接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和信心，有利于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借款利率的定价遵循市场定价、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对本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公司接受间接控股股东提供的财务资助，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签署页）

公司独立董事：_____ _____ _____
 叶陈刚 Key Ke Liu 龙勇

2022年6月14日